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杨浦校区消防改造项目成交公告

接收时间:2026年07月13日 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来源渠道:上海财瑞电子招投标平台

中国招标采购供应商库



深圳市韩志电子有限公司

联系人：/
 手机号：/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查看该机构具体信息](#)

采购结果公告

- 一. 采购人名称：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 二. 采购项目名称：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杨浦校区消防改造项目
- 三. 采购项目编号：招 2026-1734
- 四.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五.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06-30
- 六. 成交日期：2026-07-13
- 七. 成交结果：

成交供应商：上海靖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港西镇三双公路 987 号 9 幢 303 室

成交金额（元）：395000.00

总得分：80.45
- 八.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潘泓,王珏瑜,田贵君
- 九. 推荐理由：上海靖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可行，针对性强，管理机构配置、主要施工设备配置较充足，满足项目需求，施工计划详细，综合得分最高，推荐为第一成交供应商。
- 十. 代理服务费：5000 元。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收费标准规定下浮 20%收取，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如按标准收费不到 5000 元的，按 5000 元计取。

采购结果公告

一、采购人名称：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二、采购项目名称：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杨浦校区消防改造项目

三、采购项目编号：招 2026-1734

四、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五、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06-30

六、成交日期：2026-07-13

七、成交结果：

成交供应商：上海靖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港西镇三双公路 987 号 9 幢 303 室

成交金额（元）：395000.00

总得分：80.45

八、评审小组成员名单：潘泓,王頊瑜,田贵君

九、推荐理由：上海靖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可行，针对性强，管理机构配置、主要施工设备配置较充足，满足项目需求，施工计划详细，综合得分最高，推荐为第一成交供应商。

十、代理服务费：5000 元。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收费标准规定下浮 20%收取，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如按标准收费不到 5000 元的，按 5000 元计取。

十一.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金华、陆惠峰

联系电话：13162850537、13761971721

特此公告



陆惠峰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附成交单位《中小企业声明函》：

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城建职业学院的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杨浦校区消防改造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杨浦校区消防改造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靖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8人，营业收入为201881.47万元，资产总额为28108.81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靖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13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